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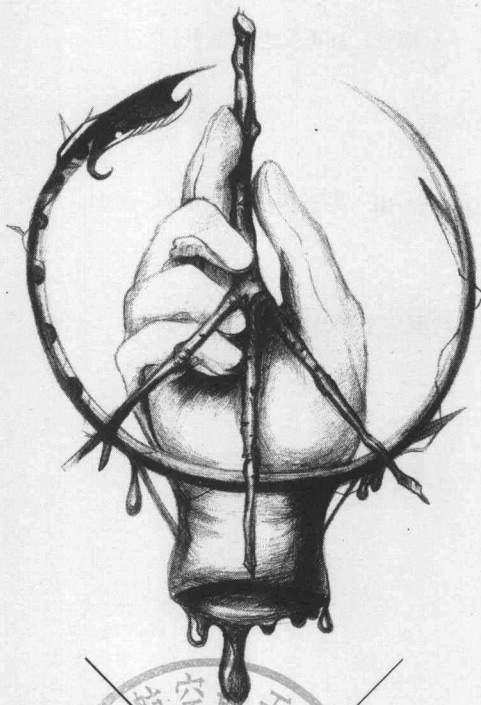
野人 麦洛洛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013065693

I247.57
2810



野 人

麦洛洛



北航

C1672747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I247.57
281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野人 / 麦洛洛著. —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3.8

ISBN 978-7-5399-5858-3

I. ①野… II. ①麦…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02047号

书 名 野 人

著 者 麦洛洛

责任编辑 王雁雁 王宏波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南京新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8×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8

字 数 270 千字

版 次 2013年9月第1版 2013年9月第2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5858-3

定 价 32.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此去何时见也？
襟袖上，空惹啼痕。
伤情处，高城望断，
灯火已黄昏。

[秦观·满庭芳]

目 录

1	自序	第八十章	801
4	引子	第八十章	581
9	第一章	第十二章	101
15	第二章	蒙北监狱	105
25	第三章	最后的晚餐	215
34	第四章	“报告!”	225
38	第五章	故乡1965	325
49	第六章	纸飞机	335
51	第七章	乌鸦	135
63	第八章	停尸房	235
76	第九章	赤裸的信	245
88	第十章	我们的喜儿	255
99	第十一章	百乐门的舞女	265
111	第十二章	我是沈世慧	275
120	第十三章	“锤子你别死……”	285
122	第十四章	坟墓	295
132	第十五章	军区生活	305
146	第十六章	道路尽头	315
156	第十七章	天苍苍野茫茫	325
		电话	335

目 录

169	第十八章	柬埔寨的中国女郎
182	第十九章	中秋月弯弯
191	第二十章	逃犯屎聪
201	第二十一章	回家路上
212	第二十二章	赶回上海
225	第二十三章	重回蒙北
236	第二十四章	姆娘
241	第二十五章	老人的歌声
251	第二十六章	二十岁那年
259	第二十七章	出狱
266	第二十八章	光明
279	尾声	

自序

笔头落在纸上最后一个字，不觉泪下。人往往从某种延续的状态里抽身而出，却仿佛依旧身临其境，心里的虚空大抵挡不住。然而当书写的手腕终于软下来，这颗火热的心便硬了，化成纸上一行又一行难以分割的镌刻。然而当手腕再硬起的时候，这颗冰冷的心却是软的，软到只需轻轻一触，便会有融成一滩清凉的泪水四处飞溅。

这么多年过去了，我也算是一个经历过大风大浪的人，泪水竟在岁月的推演中慢慢成了我对艺术领悟的试金石。虽然只是一孔之润的两目清水，却恰是足以芳心自赏了。

写《野人》的过程并不顺畅，经常是带着一摞厚厚的手写稿四处游走。从北京到家乡，再从家乡去往内蒙古、柬埔寨采风的途中。它最终在一个临海的南方城市完稿了，我也终于要在这里研习中文专业。每每写到动情处，总要冲进洗手间以冷水扑面，可仍旧难以抑制爆发的号啕大哭。

也许它是个不幸又幸运的孩子。不幸的是，我在写作它的时候，正值人生的最低谷。它的幸运之处也恰是这点，那段时间的我心无旁顾，倾注了自己内心所有的痛苦，使它终究成形。

中途曾几度停笔，对它越来越走形的古怪模样满腹狐疑。我要的文字之美哪里去了？我给自己设定的条条框框哪里去了？每当才思枯竭，我就去海边走一走，像

个孤魂野鬼一般在冬季的海风中瑟瑟发抖，思考人生。这的确是可笑思考。但这思考和忽如其来的人生打击最终拯救了枯涩的文思，将我从碰壁的迷惘中拉回来。故事写到最后，文字竟如潮水拍浪，蜂拥而至。我久久陶醉在写作的状态里，似乎日后的收获就不远处。这当然是文人的自欺，却未尝不是一种自我救赎的方式。

巧合的是，这本书的主旨也在“救赎”二字。救赎，是我们用一生都践行不完的命题。由此，“救赎”与“命运”便又联系在一起。从宏观来看，蒙北监狱的犯人们在被弃置的世间角落里，最终回归了原始，涤去了现实世界余留在身上的那罪孽。而从微观的角度出发，哥哥沈世聪也在救赎弟弟的路途上，最终完成了自我命运的救赎。

我敢说这本书代表了我写作之路的一次重大跨越。不仅全书用笔在纸上完成，小说的题材更是一次大胆尝试，所以它注定不是一本受市场欢迎的书，但我知道它是可以留下来的，是经得起岁月检验的。我无意夸大自己的劳动，也不想贬损它，一己之力终究是微不足道的。在全书写作的五个多月里，废掉了几千张稿纸，写残掉数百支铅笔、油笔。当布满字迹的稿子一天天摞高，当岁月接二连三在我年轻的皮肤上刻下皱纹，感恩之心油然而生。它拯救了我的孤独，拯救了我心中的荒凉，在心中那片干枯的不毛之地撒下希望的种子，缀上荣光和色彩，使我能够收获一份芳心自赏后的光荣和喜悦。

这是迄今为止，我写过字数最多的一个长篇。从第一稿的三十万字，删减精炼，变成二十五万字。写作的过程是艰苦的，也是快乐的。写作对我而言，就像暗中进行的一场游戏，有一种隐晦的过瘾。文字将那些情绪、思想、顾盼统统藏在背后。当你背对世界，把所有杂念排除，将精神凝聚至癫狂沸点。于是身体里所有的官能都被焕发出来了，感官丰满到了极致。再往前逼自己一步，再越过一些不适，就达到了极端的舒适。在故事的国度里飞的感觉真好，自由了，走火入魔了，为所欲为了。

写完的那天夜里，我在海边待了一宿，坐在桥边享受我的寂静生活。写作，阅读，遛狗，买菜，做饭，生活恰是从平凡中体现了它的不平凡。多少人想要一个

平凡的生活啊，又有多少人不甘于平凡。而当你终于不平凡过后，在经历了人生的大风大浪过后，会知道平凡是弥足珍贵的。

我热爱平凡的生活，整天只是一门心思地写和读，将肉体与精神回归到最原始、最干净的状态。我的生活很简单，没有过多欲望——不去泡吧，拒绝夜夜笙歌，熟悉的朋友就那么两三个。没有杂念，笃定前行，这是我给自己规定的活在这个世界上的准则。所以我有足够的时间来研究怎样写出一些好的文字，一些希望可以留下来的文字。这是我一直以来的坚持。

感恩我的家人。感谢我的文学老师，他在文学方面给我提出许多良好而宝贵的建议。还要感谢你——我可爱的读者，我知道你一直在看我的文字——从最初那个有文学梦想的孩子开始，一路陪我走过这漫漫长途。我由衷地谢谢你，并祝福于你。

我们会在文字的世界里来日方长。你知道。

世事如海，每个写在纸上的文字终将归于尘埃。我们也将沿着各自命定的道路默默走下去。但这不是完结。我期待来日在文字的世界里，和你重逢携手的那一刻。

麦洛洛

2012年5月5日

午夜俱寂于香港家中

引子

后来他总是回忆起内蒙古以北的那所监狱，但是他却记不清监狱里的景致了。他记得的，是内蒙古持久而暴烈的风沙。沙尘在浑浊的苍穹间起起落落，原是那风沙将天空染污了。再后来，他又一点点记起了监狱旁的大树。树死了，一年一年长不出新叶，余下的几片枯叶，也被风沙裹进了天空，变作风中的尘。那时有开荒队员，他们开荒了许多年，树一棵棵被种下，又一棵棵死在没有营养的沙地里。只有一种草能够在如此荒芜的沙地里活着，从远处看，简直没法看到这矮丛丛的草，必须俯身探望，才能将草的样子看清、认准。草连在一起，变成沙地上的一块大疮痍。生病的沙地，却因为这唯一的绿色，而有了丝毫点缀的新意。

那棵死去的大树就立在监狱的围墙边。日复一日，大风将树干上的苍老枯皮一整块一整块掀翻干净，露出新一层乳白色的树干内里。死去的树又重新活了。而年轻的树干又将在漫漫无期中，变回苍老枯皮。循环往复。于是树的灵魂感慨道：原来只有死去了，才能长长久久地活下去啊。

风沙一年年把乳白色的树干内里给染得昏黄，树便一年年又老了。在它被大风剥干净的树干上长出了一对眼睛，在靠近根部的位置。监狱里的犯人每次出号干活，树根就是他们天然的厕所。而狱警只允许犯人在他可及的目光里拉撒，所以黄尿就把树干上两个固定的位置水滴石穿，成了空洞洞的两只大眼睛。久了，死去了而仍活着的大树，它的眼睛也有了生命。它窥视着监狱里每个人的一举一动，将所有现在发生的，或将要发生的通通看在眼里，树的心就有了历史的厚重感。

所以，这所监狱也就有了历史。

一望无际的沙地埋藏着历史。我们现在回头去看，这片沙地已可以称之为沙漠。沙漠上的生物，比如蝎子、蜥蜴、蛇，它们一代代生息繁衍，再恶劣的气候也没有把它们赶尽杀绝。它们身上坚硬的盔甲是被风沙磨出来的，天生好斗的性格要归咎给恶劣的气候。它们一方面受控于沙漠，另一方面又将沙漠控制得当。沙漠是它们的世外桃源。从古至今荒芜着的沙漠，淘汰了一种又一种生物，最后将它们选择出来，变成这世外桃源的主人。紫灰色晨光里，它们出击、匍匐；墨蓝如深海的夜里，它们休憩、安养生息。一天天就这么过去，从来没有树，没有山，没有河。水源在地下几公里，它们挖啊刨啊，终于把一整片沙漠掏空了。

不过它们的死期很快也就要到了。它们不知道，有一种叫做“人”的生物正从几千里之外朝这里跋涉。

它们静静地等，把自己等老了，等死了。把后辈们等到一个个都长成了它们自己。人来了。

人的脚步踩在这被掏空的沙地上，一踩便往深处陷落几厘米，把这里主人的家给踩散了。它们不知所措，立在沙漠与天空的那一条分界线上，痴痴地望着这群两足兽。阳光打出了它们的侧影，一会儿，也打出了两足兽的侧影。

于是，在这片千古一贯荒着的沙漠上，人类要和蝎子、蜥蜴、蛇们一起主宰。慢慢地，它们发现人类成了真正的主宰，自己则成了主宰们的奴隶。

它们是在人类的阴谋诡计里成了奴隶的。人类使尽各种手段，在沙地上设下圈套。勾引它们入套的手段各式各样，有时是一块肉，有时则是同类淡淡的哀嚎。但很快，进入人类圈套后的它们，就成了人类口中的美食。

人类还在沙地上盖起了房子。它们时不时窜进去捣乱，分析着房子内部的构架。它们想，人类真大胆，敢在沙地上盖起这么个庞然大物。它们发现，盖房子用的材料，是自己无聊时玩耍的枯树干，或者沙尘和了水之后，再添上一些辅料，配置而成的一种新材料。房子真够结实的，任凭大风吹刮洗练也不倒下。待到人走楼空，它们又重新变回沙漠的主人后，它们也住进了这些房子里，直到那时它们才彻底叹服于人类狡猾的聪慧。

人类抵达沙漠之后，开始妄图垦荒，将千古未变的沙地掀开，撒上异地的树苗，播下新鲜的种子。寒冷多霜的内蒙古，就开始了它慢慢从丑陋到美丽的装裱。

回到它们看到这群两足兽的那天。它们想，你们来得可真不是时候，雪正大着呢，而且将一天天大下去。早来一点儿或晚来一点儿都可以，雪不一会儿就盖过了两足兽们的膝盖。

它们冬眠了。昏沉的睡眠里，它们隐约听到铿锵的声响，从大地表层传进大地内部。等到它们苏醒过来，看到一幢幢房子立起来了，像春天雨后从大地里抽出一截截新笋。

在这群干活的两足兽里，有一个叫做“沈世聪”的人。他是我二哥。我现在要讲的，正是他的故事。等到我会写作的时候，他已经老了，也已经离开了这所监狱。他是这里的第一批犯人，是1985年进来的。后来到这里的人总是这样称呼他们第一批犯人：老一队。他是“老一队”的成员之一，也是最小的老一队。那些油了的重犯们想，这娃娃到底犯了什么罪，和他们一起给关到这里来了？在迁徙的过程中，他们似乎都忽略了他，因为他总是沉默不语地跟在队伍最后。他长得老高老高，有一米八五，却又极瘦，人看起来斯斯文文的。老一队的人后来还发现，他的手是一双漂亮的手，纵然已被风沙刮得粗糙难看，但还是瘦长的，虎口和手臂的连接处有一条清冷的弧度。他们就凑过去问这问那，他给的回答顶多是笑，然后就是惯性的沉默。

现在我可以告诉你，“沈世聪”是他案卷里的名字。他的真名叫沈世慧。沈世聪是我大哥，是和他长得一模一样的双胞胎。他们个子相同，五官相同，但性格却截然不同。被关的正是我二哥：沈世慧。

后来我问姆娘，大哥去哪儿啦？我总是见姆娘默不作声，眼泪成串地掉下来。也是到我能够写作的岁数，我才发现，原来该去蹲监的是我大哥沈世聪，而坐监狱的是我二哥沈世慧。我二哥替我大哥蹲了十八年监狱。直蹲到我大哥成了材，当了公安局长，蹲到自己这一块奇材被苦难磨成了废物。

他们一群人花了两个月时间，从上海一路来到内蒙古。又花了一个月时间把监房盖起来。这么多时间加上一路走来的心酸，使犯人们彼此都成了朋友。房子盖好后，狱警们和犯人们商量着也给这里取个名字。二十岁的沈世慧，闷在黑压压的人群里，一声不吭。正因为他的沉默，在众多争先恐后的人群里显得突兀，狱警就打断所有人，叫他给取个名。二十岁的沈世慧抬起一张无辜又无奈的脸，说：“报告管教，我不会取的。”

这时候有人抗议了，说自己在囚车上经常看见“沈世聪”望着车外，满嘴是诗。说他顶有文化的一个，取个名字倒不会了。“沈世聪”尴尬地低下头，一语不发。狱警火起来，骂道：“你狗日的……”才发现并不清楚他的编号，就低头翻了案卷，将后半句的骂补上，“你狗日的2686，给老子装屁是不，老子叫你吃屎！”

我二哥并不介意比他年长的人偶尔当一回他“老子”。他还是不作声，就这么犟着。狱警叫他站起来。他一站起来，整个一米八五的高挑身材就唬住了狱警。

“老子叫你取你就得取！”狱警抬起腿，想在他身上留下一个完美的射门。他一躲，纯属本能反应。狱警的脚扑了个空，连带着使身体各部分都失了衡，朝前猛地跌去，摔了个狗吃屎。现在是沈世慧叫狱警吃屎了，惹得老一队们哈哈大笑。狱警跌跌撞撞爬起来，拍了拍身上的灰土，“请”他归队坐好，意思是：苦日子还在后头，有你受的！沈世慧挤过人群的腿，回到自己的位置上。他双手互插在袖口里，后背微佝，佝偻的后背使脖子往前微微延伸，从侧面看，头和身躯就像脱了节。用不了多长时间，他就把这些犯人的姿势学会了。他整个人瑟缩在囚服里，像一个撒了气的皮球缩进球心。再过一段时间，他就会完全接受这里的一切。他的接受，是因为习惯，不得已而为之。

散会后，老一队的人都在讨论这个不知好歹的毛小伙。他们一个个也是皮球似的缩在沈世慧身边，问这问那。沈世慧突然被这股陌生的亲昵感动了。他的胸腔中蹿出一股灼热，老一队的人立马发现，他又要流泪了。他们就说：“甬哭甬哭，再哭也没得用。”他就强忍着。

老一队之一问他：“你是哪儿的？”

他嗫嚅着说：“上海。”

老一队之二又问：“你叫什么名字？”

“沈世慧”被他从嘴里周了一圈，然后吞进了肚子里。他说：“我叫沈世聪。”

老一队的人对他表示好感，没有攻击力的人，天生会让人产生好感。他们一群人就互相攀着走回了新盖起来的监舍。

对沙漠来说，每个时段都是黄昏。大概是真正的黄昏时候到了，天空墨黑了，在大漠的尽头，粗粝的一道弧度上，一座监狱就此生根。里面关押着我的囚犯二哥：沈世慧。

就在真正的黄昏到来之时，狱长把他叫到审讯室里。审讯室也和监舍一个质地，松垮垮的房子结构还有待加固。狱警说：“我知道你一脑子好文化，我看得出来。”后来我想，这个狱长真是个识货人，在我二哥被关押的十八年里，二哥用脑子记下了在蒙北监狱的所有故事，记下了他在监狱里所度过的前半生，记下了他内心的隐痛和孤独。他回上海后，把这个故事告诉了我。这就是你现在所看到的，由我写出来的荒漠故事。

他说：“管教，我真的不会取名字。”

狱长还不死心，他在可以勉强称之为“桌子”的桌子上摊开一支毛笔和一块匾额。这是省里分配给狱里的，叫他好歹也把新监狱“装帧装帧”。毛笔上缀着金粉，匾额被擦得干净锃亮。沈世慧心想：算了，写就写吧。

他问狱长：“写什么？”

狱长说：“你给咱新家取个名字。”

这里是他的新家了。沈世慧心里一阵落空。他的泪水又要掉下来似的，眼眶通红通红，但好在风沙迅速把眼泪稀释，化为乌有。

沈世慧说：“既然是内蒙古以北，就叫‘蒙北监狱’吧。”

狱长一听，兀自嘟哝道：“蒙北监狱……好！就叫蒙北监狱！”

第一章 蒙北监狱

我二哥挥起缀满金粉的毛笔，在那块崭新的木质匾额上写下四个大字“蒙北监狱”，四个楷书大字在暗沉的木匾额上游龙戏凤，相互盘亘着，显得美丽而立体。

他这就等于承认了自己的罪犯身份，也就承认了狱长所谓的“新家”概念。他和狱长都呆呆地望着这四个大字，各自心里都在想各自的心事。沙尘在屋外狂舞，吹过来荡过去，将他们的注意力一下子分散，又一下子拢聚。

狱长叫李强，人人叫他李管教。因为顺口，他的名字又被简缩成“李管”。他此刻站在我二哥旁边，经由他那些浅薄的知识构成，而在心里感慨道：真是一手的好字啊。瞬间对“沈世聪”刮目相看。他仰脸看着“沈世聪”，笑笑，露出一口大虫牙，同时吐出臭熏熏的一句重庆话版的“世聪”。

这是李管对我二哥的昵称，去掉姓氏，只读名字。好像如此就能和我二哥攀上关系，继而就能与他脑子里那一整套的知识构成攀上关系。而他的昵称使我二哥马上就有了一个外号：死聪。在监狱众多的口音里，这“死聪”慢慢又变成了“失聪”，最后老一队的人统一口径，都叫他“屎聪”。

屎聪站立在“蒙北监狱”四个大字面前，冻僵的手像木头一样，动作起来成了一节一节机械化的动作。他对着那四个楷体大字泪流满面，滚烫的泪滑过他干燥的脸颊，留下一路濡湿。最后泪水流进他皴裂的嘴，皴裂缝隙处干燥的血已成了绛紫色。血是被冻住的，被眼泪的热度化开后，又成了黑灰色泽。

屋外已经黑影重重，那些曾经的沙漠主宰们开始了日夜颠倒的活动。据说它们曾经也是正常的，白天出来，夜晚休息。但人类捣乱了它们原本的生活，使正常变成不正常，又使不正常正常化了。它们“嘶嘶”地爬在沙地上，尽量让自己看

起来扁平一点，再扁平一点。好了，这就够了。忽然，一只两足兽的大脚差点踩着它们，但大脚立马又放过了它们。它们迅速钻进沙地里，不一会儿又从远处的沙地上冒出来。它们看到这只大脚踏进了拔地而起的庞然大物里。

这是个无风的夜晚。我二哥尿聪很快便能知道，内蒙古无风的夜晚少得可怜。他走进监舍，在门最终要关闭的刹那，借着最后一抹幽幽爬进来的月光，他看见满屋子的人缩在一团取暖。他们互相依偎，有人在黑暗中流泪，有人在被徒然打破的黑暗中抬起头，惊慌地与他对视。只需一刹那，他们就迷糊了。这三个月的大迁徙这样不真，一场梦一样。

我在后来同二哥几次深入的谈话中，在二哥那些模糊而跳荡的只言片语里，逐渐摸准了一个残酷的监狱环境。二哥出狱后，宛如一只从深海的黑暗跃入光明的鱼，那诧然间的亮光使他忘却了监狱里的情境。现在由我来重新修复他记忆里的“蒙北监狱”。

就像一个广角镜头，沙漠平整的面上，突然立起了这所监狱。黑压压的四幢房子，一幢是监舍，监舍旁边拉开一幢小土房，是监狱里的“黑号子”。另一幢是狱警的住所，监狱食堂在狱警住所的后面。四幢房子在天际线这头遥遥相应，白头偕老……我在写这本书之前，曾在网上搜索过“蒙北监狱”，我发现并没有这所监狱的记录。我甚至一度以为二哥口中的“蒙北监狱”只是一个时代的废墟，是我二哥心中废墟的前半生。后来，在这本稿子即将写完时，我亲自去了一趟内蒙古。我一路寻找，打问，从少年问到青年，再是壮年，最后是老年。终于，我在一个老人的嘴里问到了这所监狱。老人吸着当地烟，伴着风沙吐出的烟雾也带着丝丝专属沙漠的干燥。老人说：“蒙北监狱2000年被大火烧了，活着的犯人都转移了。因为蒙北监狱偏僻得很，所以现在没人知道喽。”我终于从他满是乡音的话语中画出一条线路，然后开车找到了那里。那里已经重新变成蝎子、蜥蜴和蛇们的欢乐世界。

我看到蒙北监狱以平行的两条线拉开地界两端，中间是一块大平地。已成废墟的监狱被蝎子、蜥蜴和蛇们掏空了，像大地上拔地而起又迅速萎缩的二头肌。我走进去，想仔细看一看它的内在结构。就在走进去的瞬间，我感到自己踏进了一片浓雾里，黑魆魆的看不清楚，抹杀了时间与空间。我同时闻到屋子里因常年尿液粪便的发酵，而将永久盘桓在此的熏臭气味。我赶紧退了出来。

我站在这片沙漠上，在永久的黑暗中，在沙漠主宰们“吱吱”的叫唤里，我

看到二十几年前的我二哥，正从浓稠的黑暗里冒出他瘦长的身影，以及那双满含泪水的大眼睛。

尿聪找到一个好位置，屋里的东南角。松垮的房顶往下簌簌掉着粉尘。不一会儿，粉尘就把他的头发染成了土黄。黑暗中，有人抽抽搭搭的哭声慢慢凸显出来，并以极快的速度感染着别人。抽抽搭搭的哭声马上汇流，变成一片抽泣的海洋。没有窗，没有床。只有几丛干透的芨芨草铺在地上，起不到任何床的作用。有人低声骂了一句：“哭啥！有啥哭的！”声音迅速以回音的形式震开在每个人的耳朵里。哭海消失了。

说这话的是个四十多岁的老犯人。我二哥尿聪在第二天知道了他的外号：南瓜脸。由于黑暗，他现在还没法看清这南瓜脸上的一颗大南瓜头。南瓜脸的眼睛天生长在别人鼻子的位置上，鼻子又长在别人嘴巴的位置上，总之他一切的五官都比别人往下长，所以顺着使他的脸看起来特别长，又因为他颧骨极高，往两旁飞着，整个脸就像一颗大南瓜，又长又宽，添出一丝凶狠，两成毒辣，三分恐怖。他又低声骂了一句什么，就没人敢做声了。他的声音也是凶狠狠的，沙哑的烟嗓因为再没有烟抽的缘故，变得更加沙哑了。此时，监舍里的人都看到了从他往下长的眼睛里射出的两道凛光。意思是：谁再敢出声，谁就试试！

随着寂静，风沙的吼声浓了。风沙在继续。我二哥借着这难得的寂静睡着了。

我二哥尿聪在睡梦中看到了一只萤火虫。在他后来和我诉说这段往事的模糊语言中，这是唯一能被他说准的事物。直到后来我才知道，这只萤火虫原来不存在。陷入在故事中的我并没有意识到，在内蒙古如此可怖的气候里，怎么可能会有萤火虫。我二哥把真实的回忆忘了，却将自己脑中的虚构记得一清二楚。我二哥出来后，得了精神分裂症，并有很严重的幻听。他说在监舍里，总能听到有人对他说话。有时是说一些无关痛痒的话，有些话却格外地令他紧张。我问他：“那个人说的什么语言？”他回答我说：“标准的汉语。”我被他绕在里面了。这只萤火虫就是他在这时告诉我的。他说：“只要有人和我说话，我就能看见这只萤火虫。发光的小虫子在黑暗里飞啊飞啊，一会儿飞到眼前，一会儿又飞到了几米开外。”最后他又说：“是萤火虫在和我说话哩！”就在二哥与我说话的间隙，他抬起手，冲我的眼睛抓来。我躲开。他笑笑说：“萤火虫掉进了你的眼睛里。”